

020/CCSC/2022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張煥恩委員：

就 閣下於 2022 年 1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「關注《公共街市管理制度》生效的工作問題」，現回覆如下：

為加強對本澳公共街市的規範及管理，立法會通過了第 6/2021 號法律《公共街市管理制度》，當中明確規定了攤位承租人須遵守的義務，為進一步清晰訂定各街市攤位承租人的應遵事項，本署已制定及發出了相關指引；本署會根據現行法律及有關指引的規定，結合每一個案的具體情況，依法作出跟進及處理。

就公共街市衛生環境方面，本署一直注重各街市衛生情況，除本署的日常清潔工作外，亦需要各街市攤販主動遵守及履行關於街市攤位的清潔衛生規定，以共同營造街市整潔乾淨的購物環境。

在此，對於 閣下的意見深表謝意，並歡迎 閣下對本署各項工作提出寶貴意見。

北區市民服務中心